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541J/2023-04963	分类:	综合管理;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成文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标题:	关于调整吉林省建筑工程系列职称评审专业目录的通知		
发文字号:		发布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 关于调整吉林省建筑工程系列职称评审专业目录的通知

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22〕60号）精神，职称评审专业实行动态调整，结合新时期行业发展新趋势，为合理体现对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人才的专业要求，对照《职业大典》和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资格目录清单及普通高等院校专业学科设置情况，经省人社厅同意，省住建厅对吉林省建筑工程系列职称评审专业目录进行了梳理完善。结合工作实际，对部分专业目录进行了调整归并，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全省建筑工程系列专业技术人员需按照调整后的专业进行职称申报。

政策咨询电话：0431-82853189

附件：吉林省建筑工程系列专业目录调整前后比对表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年12月28日